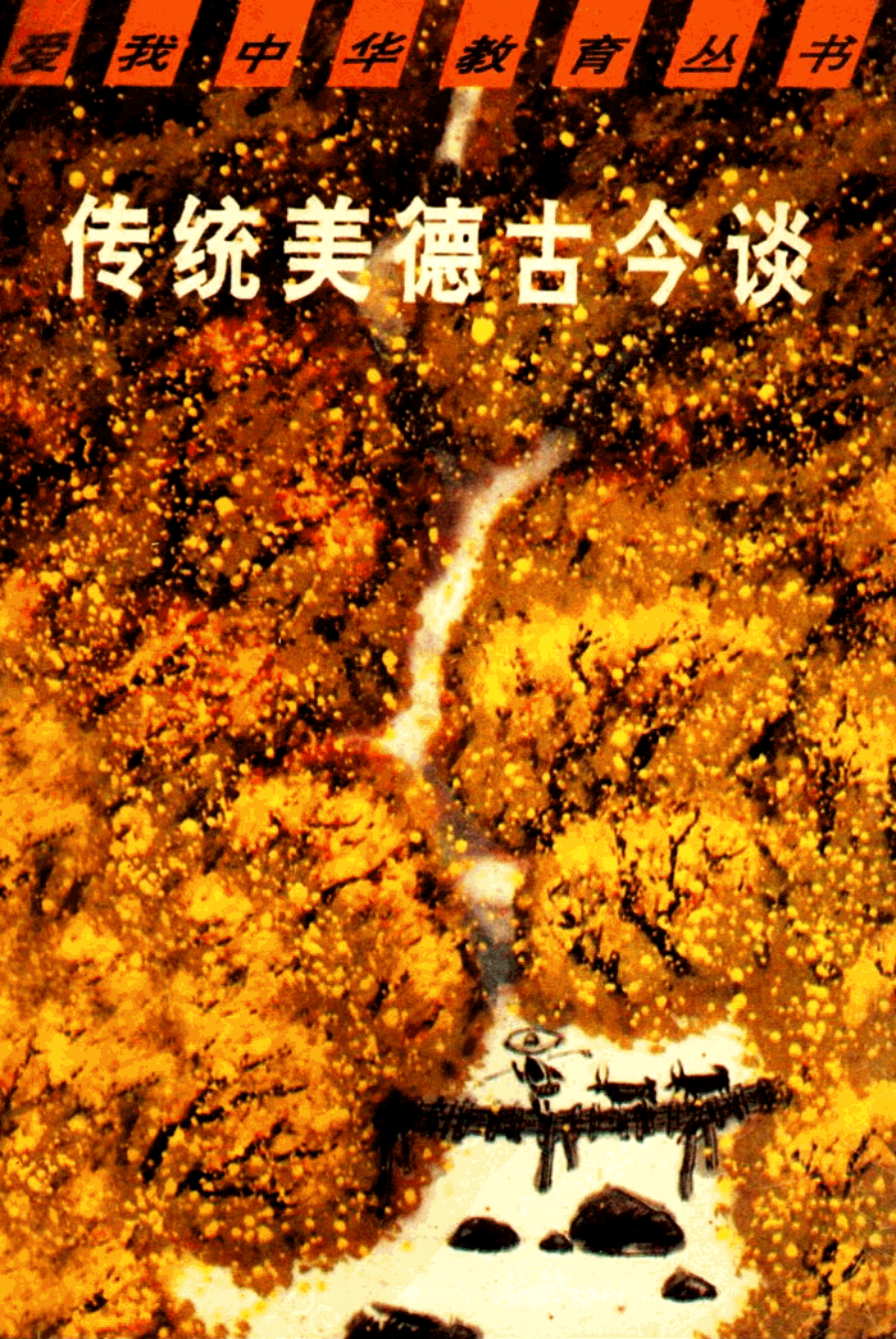


爱我中华教育丛书

传统美德古今谈



爱我中华教育丛书

传统美德古今谈

李 峰 张 皓
夏 雨 梁 婕 编著

教育科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传统美德古今谈/李峰等编著.-北京:教育科学出版社,1995.9

(爱我中华教育丛书/思穗,朝阳主编)

ISBN 7-5041-1528-2

I. 传… II. 李… III. 道德规范-研究-中国 IV. B8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95)第 13382 号

责任编辑 赵登发

责任美编 王四海

责任印制 田德润

责任校对 贾艳凤

教育科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北太平庄·北三环中路 46 号)

新华书店经销

河北阜城县印刷厂印装

开本:787 毫米×1092 毫米 1/32 印张:4 字数:88 千

1995 年 10 月第 1 版 1995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00,001—10,000 册 定价:3.90 元

《爱我中华教育丛书》编委会

主 编 思 穗

副主编 朝 阳

编 委 (按姓氏笔画排序)

双传学 朱 兵 李 峰

张 皓 吴 健 杨中华

赵 英 思 穗 夏 雨

梁 婕 朝 阳 彭素娥

序

著名教育家萨德勒说得好：“我们不能象小孩子逛花园那样，信步漫游于世界教育之林，从一棵树上采取一朵花，从另外一棵树上摘取一些叶子，并且希望把搜集到的东西栽种在自家的土地上，就会得到一棵活的树。”我们的教育也必须是在自家的土地上长成的枝繁叶茂的大树。因而，德育，是应该立足于继承我们中华民族传统美德的基础之上的。

中国，有悠久的文化传统，有丰厚的道德教育经验。对做人尊严的期待，从孔子以来就非常稳固地建立起来了，而且影响遍及社会各个阶层。孔子用“仁”来界定“人”字，孟子具体为“仁、义、礼、智”四端，后来的人更进一步提出“不识一字也要堂堂做一个人”的口号。中国人大致都能接受这种看法。

孟子说：“人人皆可以为尧舜。”荀子说：“涂之人可以为禹。”佛家有云：“明心见性即可成佛。”……这都是在说，一个人有自我知觉能力，有认识自我价值的能力。这种知觉和认识的准则是什么？怎样实现对人的尊严的追求呢？古人从不同角度规定了一系列的道德准则，如：仁、义、礼、智、信，忠、孝、勇、节、耻，温、良、恭、俭、让……其基本特点是面向人生，注重道德人格的修养。除了那些名家的专著以外，还有许多将道德标准和修养方法贯穿其中的教材，如《三字经》、《百家姓》、《千字文》、《颜氏家

训》、《治家格言》等等。它们不仅涵盖了道德教育的主要内容，而且涉及了方法论问题，并提出务本及末、自律为重，崇德辨惑、务实求真，因人而异、因材施教，以理驭情、以情化理等原则，这些于今都具有现实的意义。

今天，改革开放日益深入的今天，中国人的“全球意识”日益增强的今天，中国文化继续走向世界、世界文化更多走进中国的今天，更需要大力弘扬我们自己灿烂辉煌的民族文化，继承和发扬我们民族的传统美德，以振奋民族精神，提高民族自尊心、自信心，增强民族凝聚力，发扬爱国主义。

本书几位作者经过潜心研究，笃志践行，对中华民族传统美德深深体会，付诸文字，殊可提供给广大青少年一些思想上的营养，亦请教育界的同行批评指正。

巍巍高山，喻中华传统美德之崇高；滔滔江水，似中华传统美德之无尽；逶迤长城，演中华传统美德之悲壮；嶙峋巨石，写中华传统美德之不朽。中华传统美德育一代代中国人自立自强，也必将育一代代中国人走向世界，走向未来！

吴昌顺

1995年3月

目 录

爱己及人做仁人.....	(1)
先义后利行义举.....	(8)
言行举止守礼仪	(16)
是非善恶以智分	(22)
一诺千金说诚信	(28)
竭力殚精只为忠	(34)
兄友弟恭行悌道	(41)
宽厚容忍要讲恕	(47)
清白奉公皆须廉	(54)
人生于世重气节	(61)
近乎勇者在知耻	(67)
学海无涯须勤奋	(75)
聚沙成塔须节俭	(82)
道路坎坷须坚毅	(89)
沧海一粟须谦虚	(95)
事业有成须专注.....	(102)
遭遇逆境须达观.....	(108)
完善人格当自省.....	(114)
参考书目.....	(119)

爱己及人做仁人

让我们先从一个佛教故事说起。

很久以前，一位王子外出狩猎。冬天的西亚大地上，一片萧瑟。终于，他看到一只老虎无力地躺在一块山崖的下面，然而他并没有马上举起他的弓，因为他发现那是一只饥饿的母虎，旁边还有几只可爱的虎崽。更让他惊异的是：那只母虎因为饥饿难忍，竟要咬死它的孩子充饥！于是这位笃信佛教的王子做出了让随从们难以理解的举动：他脱下自己的衣服，爬到崖顶，向老虎所在的山崖下跳去。王子摔死了，而饥饿的老虎却因为吃了他而得救，带着虎崽向山下走去。

这是个曾十分流行的寓言，说明修证佛法的最高境界是普渡众生而不是自我解脱——这也正是印度大乘佛教与小乘佛教的根本差别。东汉以来，随着大乘佛教传入中国，这则“舍生饲虎”的寓言被广泛地绘成壁画，刻成石雕，汉地佛教中的“渡厄救难”的思想也与战国以来儒、墨诸家宣扬的“仁爱”思想相结合，积淀在中华民族的心理情感、民族性格和风俗习惯中，成为中国传统伦理的重要组成部分。

当然，从现代文明的角度来看这则寓言故事，你也许会提出这样的问题：人是万物之灵，作为有理性、有尊严的人，把生命的价值贬低为一顿动物的午餐，岂不是有违文艺复兴以来人类的共识？但问题不能从这个角度去理解，而应从内在的精神去感悟。现实生活中，当然不会有什么甘愿舍身饲虎的王子。如果我

们把这一故事的具体情境抽象掉之后,就会发现:为了其它人乃至其它生物的生存和发展而舍弃自身的利益,是一种多么可贵的情感!

人类社会刚形成时,都是以血缘关系联系成小团体的。这些小团体随着社会发展逐渐变成大团体,由家族扩大成宗族,形成部落。部落之争不断进行,部落战争的俘虏变成了奴隶,社会的人际关系就越来越残酷。那时没有关心、爱护天下所有人的概念,有的只是根据血缘亲疏来决定的“亲亲为仁”的宗法制度。“亲亲为仁”的意思是说:要与自己的亲属最亲密,就是美德。于是,人人都只爱自己,只爱自己的父母兄弟,如果一个人不是自己的亲属,又与自己在利益上发生冲突,那么为了争夺有限的财物,人与人之间的关系就是互不相容的。人生活在这样的社会中,显然是可怕的。

春秋时代,诸侯国之间经常进行战争。为了保卫国家,各国都提倡有利于国家的行为。当时一些有识之士就提出“利国”也是一种美德。既然美德就是“仁”,于是“仁”就有了两方面的外延:“为仁者爱亲之谓仁,为国者利国之谓仁。”持旧观念的人以“爱亲”为仁,持新观念者以“利国”为仁。在战争中,人民是国家的宝贵资源,利国就要利民,于是产生了“宽惠爱民”的观念。以农业为基础的国家,人民主要从事农业生产。农业生产的季节性很强,误了农时,就会影响生产。于是,爱民就要“宽农”,“无夺农时,则百姓富。”利国爱民的思想在当时是新的思潮,是进步开明的新观念。

孔子吸收了当时进步开明的新观念,经过加工,形成了“仁”的思想体系。孔子说:“君子无终食之间违仁,造次必于是,颠沛必于是。”(《论语·里仁》)意思是:君子哪怕在吃完饭的顷刻之

间也不能违背“仁”，就是在仓卒匆忙的时候也要和“仁”同在，就是在颠沛流离的时候，也要与“仁”同在。由此看来，“仁”就是君子的根本品德。那么，孔子的“仁”到底是指什么呢？

前面说过，仁的原始内涵就是美德。这个字金文从“人”从“二”。《说文解字》里讲：“仁，亲也，从人，从二。”清代考据家段玉裁加以引申说：“独则无偶，偶则相亲，故字从人、二。”从这个字的文字结构和语源看，“仁”的确切内涵是处理己与人的关系的道德准则。如此说来，儒家的许多准则如孝、悌、忠、恕、慈、宽、信、敬、诚、温、良、恭、俭、让……等一系列品德，都反映了仁的一部分内容，在概念上构成了包容与被包容的关系。

其实，孔子的“仁”的观念，就是一个无所不包的人际关系宣言，这个外延有三个层次：一是原始的“亲亲”观念，这可从慈、孝、悌等伦理准则体现出来。二是当时先进的爱民思想。举例来说，殷商是奴隶社会，那时奴隶主常常把活奴隶杀死作为死去贵族的陪葬（殉葬的奴隶叫做“俑”）。这种野蛮的殉葬制度随着社会的发展而渐渐被摒弃，但仍有不仁不义的君主为一己之私用活人殉葬。《左传》中有个故事，晋国魏犇(chōu)有个爱妾，魏犇非常宠爱她。在他身体健康时，他让儿子为他安排后事，特别提到要让这个爱妾嫁给别人，以免耽误了她的幸福。然而到了病危的时候，贪念却占据了他的心，命令儿子，一定要将这位爱妾殉葬，以便在黄泉中陪侍自己。幸好那时殉葬已不再流行，儿子还是让她嫁给了别人。孟子曾经引孔子的话说：始作俑者，其无后乎！意思是：那些兴起殉葬制度的人啊，你们都应该断子绝孙！在那个时代，咒人断子绝孙是非常恶毒的骂人话，而温文尔雅的孔子竟能气成这样，可见孔子对这种不重视人的生命的做法是极其反感的。

如果说第二个层次是站在功利主义的角度——与国家利而爱护百姓的话，第三个层次则是孔子对“仁”发扬光大的地方，即他把“仁”的准则提高到更加普遍的人类环境之中。“己所欲，勿施于人。”孔子说得多好啊！自己不想接受的任何事，不施加给别人。这是人人都能做得到的，但要坚持不懈却又是非不易。我们在日常生活中遇到很多的压力和难题，但扪心自问你有没有过把这些类似的压力和难题强加给别人的时候呢？伪和自私自利，是“五四”时期先贤们反省中国文化时找出的民性劣根，但这岂是中国人独有？放眼天下，若每个人都能做“己所不欲，勿施于人”，那么，每个人面前都有一片晴朗的天空。

关于仁的第三个层次，孔子还提出了更积极的观点：“己立而立人，己欲达而达人。”这也是孔子回答学生子贡关于“仁”的话。自己要站得住，同时也要使别人站得住。这就要求每个志做高尚之人的君子，要有博爱的胸怀。这令人想起西方道德则，据《圣经》记载，上帝说：“要爱你的邻居。”这同样是一种宽的、助人的精神。可见优秀的传统文化，在反映人类的共同良知时，是息息相关的。不过话又说回来，与“上帝的爱”相比，孔子“仁——爱人”仍带有一定的前提：按照“礼”的规定，爱应该有疏远近的差别。而墨家的“兼爱”思想，则比孔子更进一步，“仁”的观念带来更自由的色彩。

墨子名翟，是春秋末期至战国初期的思想家。他曾经学习学，后来又反对儒学，创立了墨家学派。这个学派经过发展，不就成为与儒家分庭抗礼的大学派，成为与儒家齐名的“显学”。子有十大主张：尚贤、尚同、节用、节葬、非乐、非命、尊天、事鬼兼爱、非攻。其核心就是兼爱。与儒家的“仁”——爱有亲疏远近之别不同，墨子认为，这种差别给社会带来“交相恶”的弊端：

爱自己的亲人，同样会导致社会矛盾。他主张“兼以易别”，就是用兼爱代替差别，对待别人就像对待自己的亲人一样。对于统治者来说，这种爱更应建立在能力和贡献的差别上。谁有能力、有道德，对社会有贡献，就该“举而上之”。对普通人而言，超越“亲亲”的层次去行“仁”，确实突破了儒家对仁爱的限制，具有很大进步意义。然而坚持儒家观点的孟子并不买帐，他认为礼制、宗法的秩序是首要的，仁爱应建立在这个基础之上，于是他斥责墨子是无父无君的禽兽。由此可见，坚持“亲亲”观念的人还是很多的。

随着时代的发展，墨子的兼爱还是与仁渐渐融合了。不过，就连墨子的仁、爱都不是无条件的，与孔子的仁、爱一样，是有一定的的是非观作为前提的。西汉时期政治家、文学家贾谊曾指出：“失爱不仁，过爱不义。”不去爱人是不仁，而过分的爱也是不合道德的。如果无原则地去爱坏人，只会给好人带来不幸。贾谊这个观点是正确的。

仁爱观念在战国时期形成，与其他道德规范共同支持人们的行为准则。但到汉末，这一观念又受到了印度传来的大乘佛教的影响。还记得前面“舍身饲虎”的例子吧，作为佛教寓言故事，其中包含了特定的宗教意义，如对生命本质的理解，人类与自然界的特殊关系。但当中国传统文化渐渐演化成儒、释（“释”即佛）、道相互融合的文化时，其中所吸收的佛教因素就是被我们改造和利用的一部分。从这个故事中，我们可以感受到爱己及人的道德情感，而这种情感，比孔子的“仁”，比墨子的“兼爱”更有普遍意义。到了今天，“仁”应该是一种高尚的道德理想，在“仁”的人际关系中，人们彼此热爱，彼此尊重，相互同情，相互帮助。

在“文化大革命”中，随着对儒家的批判，孔子被贬称为“孔

老二”，而他构筑的“仁”的殿堂也被彻底摧毁。也许是因为“仁”是个外延很广的概念，所以传统文化中一些落后的东西也被诋成是“仁”。于是，“仁”字反而成了一个可怕的字眼，样板戏里的大坏蛋，取名叫“黄世仁”、“穆仁智”什么的；在许多漫画中，“仁”字被处理得血淋淋的，放在阴暗的背景里，唤起读者某种恐怖感。的确，“仁”这个概念，属于封建时代“三纲五常”中的五常之首，是为封建统治者服务的，然而，和其他许多文化现象一样，传统道德在负载了许多阶级性的垃圾的同时，更多的是人类共有的精神风貌和价值取向，像“宽容、爱人”这种根本性的内容毋庸置疑地属于优秀的文化遗产，在改革开放的今天，更是少不了它。在如今的消费活动中，我们常常会在装修考究的国营商店里买到假冒伪劣商品；一不留神，甚至会收到找来的假钞。这一方面是因为在新的市场经济环境中，法制建设有待完善，让一些不法分子钻了法律的空子；而另一方面，也因为目前的社会环境中太缺乏仁爱的土壤，因为那些钻空子的人最根本的动机是赚钱而缺乏自律精神，缺乏对他人最起码的关心和爱。有时我们走在大街上，会发现马路上的地下井盖不翼而飞——有人拿去卖钱了。且不说把井盖当废铁卖会造成多大的浪费，单是因不慎跌入井中造成死伤的例子又有多少！为了一点蝇头小利，不惜造成他人的伤亡，可见这种人连一丝仁爱之心都没有。这一切都使我们认识到：从自己做起，为社会风气注入仁爱之心，到了何等急迫的地步。

现代化、信息化的社会需要现代化的人才，同时也对我们提出了新的道德要求。比如，随着生产效率的提高，我们的工作越来越专门化、自动化，这就要求更高的协作精神来完成复杂的工程。而纯科技知识的迅速增加，恰恰容易使人越来越难以适应：

计算机越来越多,人们沉迷于显示屏前,却忽视了人际交往,这样容易患上孤僻症、内向的“电脑综合症”;更有甚者,有些非常聪明的电脑迷居然专门编制恶意毁坏别人程序的电脑病毒。这一切,都促使我们呼唤优秀传统道德的复归,“己所不欲,勿施于人”,“己欲立而立人,己欲达而达人”,这样优秀的道德品质,必将成为现代文明社会人们所追求的道德风尚。

如前所述,现代社会须奉行符合时代需要的道德准则。孔子的“仁”中有着礼教的制约,不完全适用于发挥人的创造性精神的新时代,只有关注到“仁”这一概念中墨、佛诸家的新观念,才能真正理解其中普遍的宽容与爱心,做一个爱己及人的仁人君子。

先义后利行义举

大家都知道，战国时期既是征战不断、民族走向统一的时期，也是中华民族传统道德观念成熟和发展的重要时期。按周的礼制，真正可以称“王”的只有一个人——周天子，但在事实上，各路诸侯早就各自为政，行“王”之实了。公元370年，魏国在父亲魏武侯死后，迁都大梁，凭借实力，把周礼的规定放在一旁，废弃了“侯”的称号，干脆自封为王。因他的都城在大梁（今开封），所以后人又叫他梁惠王。梁惠王70多岁的时候，成了被后世尊为“亚圣”的儒家代表人物——孟轲。

他说“老先生，您不远千里长途，辛劳前来，一定会对我的家有什么好处吧？”尽管孟子跟梁惠王年纪相仿，梁惠王还称他为“叟”，因为他想在亲切融洽的气氛中和这个极富智慧的人做思想上的交流。

孟子回答他：“王！何必曰利？亦有仁义而已矣。”意思是王！您为什么一开口就讲利益、好处呢？我看，只要讲仁义就够了。接着，他又滔滔不绝地发表自己的观点：假如国君说“怎样对我的国家有利呢？”大夫也说“怎样才对我的封地有利呢？”这样的话，一般士子以至老百姓都会说，“怎样才对我本人有利呢？”这样，上上下下竞相追逐私利，国家便会发生危险了：在有万辆兵车的国家里，杀这个国君的，一定是拥有千辆兵车的大夫；在拥有千辆兵车的国家里，杀掉国君的，一定是拥有百辆兵车的大夫。那些拥有千、百之数辆兵车的大夫，在拥有万、千之

辆兵车的国家里，产业算是不小了，但是，假如他们轻公义，重利，那么不把国君的产业夺去是永远不会满足的。从来没有人到“仁”而抛弃其父母的，也没有人做到“义”却对他的君主怠的。王啊，只要讲仁义就可以了，为什么一定要讲利益呢？

后面的话，用孟子的原话讲就是：“未有仁而遗其亲者也，有义而后其君者也。王亦曰仁义而已矣，何必曰利？”在这里，子阐发了一个极其重要的观点，就是要先义后利，否则这个世就充满了危机。梁惠王本来只是一句问候的话，孟子却从中引出他的政治和伦理观念。作为国君的梁惠王，当然不可能在实中采纳孟子的观点，但这段对话，保留在《孟子》这本书的开头成了了解孟子思想、儒家伦理观念的重要根据。

什么是义呢？我们今天使用这个字的道德涵义时，一般有个场合，一是与“仁”连用，与“利”相对，如“仁义”、“见利忘义”、“不仁不义”；二是水泊梁山里的哥们儿义气。义的繁体字：“義”。《说文解字》上说：“义，己之威仪也。从我从羊。”段玉裁样解释《说文》的定义：“义之本训，谓礼容各得其宜。礼容得宜善矣。”什么意思呢？自己的行为、仪表，切合礼的规定，就叫义。儒家把作为外在行为、仪表的“义”转化为一个重要的伦理畴。他们形成这样的理论，就是要把外在的行为规范转化为人的自觉追求。本来，“仁”就是内心深处与他人相亲相爱的美德，“礼”是在行为上如何行仁的各种规定，但有了仁与礼，并不保证每个人都能达到这些要求极高的道德准则。因为世界复杂得很多人在遇到“利”时，“仁”也好，“礼”也好，都可能会打折扣，于是孔子的门徒们就又加上一条“义”，为仁和礼的实现加上一道险。因此，利和义是一对冤家，常常并列在一起引起每个人的思考：我做这件事时，有没有处理好私利与道义的关系呢？

在实际中，“义”又有高低两个层次：一是大义，如忠于国家、民族、信仰；二是小义，指人际关系的诸多方面。为小义常常放弃小利，比如无原则的争吵。我们应放弃所谓的“面子”，做到恭、谦之礼，那不就符合义了吗？为大义，则常常需放弃人的生命，如成语中的“大义灭亲”、“舍生取义”等等。第一层意思的“义”字，就是针对大义而言的；哥们儿义气的“义”字，则属于小义，但外延都发生了一些变化。前者主要指服从大局；后者指为朋友作无原则的牺牲。

不过，不管从哪个角度来理解，“义”都是与“利”这个概念相对立的。从理论上讲，个人的私利与崇高的义相比，人们会贬低前者而提倡后者。但实际情况中，义和利这对与生俱来的兄弟有着算不清的恩怨帐。想想一开头孟子的话就会知道，孟子认为每个人、每类人的利都是相互矛盾的，上上下下都去追求自己的利益，必然会发生篡弑——这显然意味着极度的危险。同样，思想家荀子也主张先义后利，他说：“先义而后利者荣，先利而后义者辱。”应该使个人利益服从义的道德原则。与儒家不同的是，墨家认为义与利不是对立的，而是统一的。义就是利，但利并非个人私利，而是公共利益。墨子称：仁人之所以为事者，必兴天下之利，除去天下之害，以此为事者也。也就是说，道德的最高原则就是公利。

谈到墨、儒两家对利的不同理解，就不免引起我们对公共道德与私人道德的思考。上海市家庭教育研究会与日本大阪府“乳儿发达研究所”共同对儿童家庭教育情况做了一个调查，发现两国母亲在子女教育观上有很大的不同：中国母亲比较重视自身伦理道德的修养，注意教育孩子尊敬长辈，讲究语言文明，穿着整洁，对人讲信用，而对是否遵守交通规则、上下车是否遵守秩